

7.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北京市统计局）的（北京市 2025 年全国 1%人口抽样调查物资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- 1.（双肩包（一套 1 个）），属于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中山市欣高手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48 人，营业收入为 37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5 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- 2.（书夹灯配电池（一套 1 个）），属于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宜春市永和鑫电子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0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- 3.（鞋套（一套 2 双）），属于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高密市昊和劳保用品厂），从业人员 42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4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20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- 4.（滑屏手套），属于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义乌市丽睿手套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8 人，营业收入为 8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50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- 5.（便携式折叠双肩背包），属于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高碑店市澎湖湾箱包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6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8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00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铠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8 月 28 日

